

淄博市临淄区敬仲镇人民政府文件

敬政发〔2022〕19号

敬仲镇人民政府 关于全力做好2022年粮食生产工作的 通知

各村、各有关部门：

根据《关于全力做好2022年粮食生产工作的通知》（临政办通字〔2022〕2号）要求，为进一步巩固提升我镇粮食产能，提高粮食生产效益和农民粮食生产积极性，确保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粮食生产目标任务，现就做好2022年全镇粮食生产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扛稳粮食安全政治责任。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，事关全局、责任重大。各村、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牢固树立粮食安全底线思维，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，完善和落实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考核机制，切实加强对粮食生产的领导。要进一步压紧压实属地责任，制定和落实粮食生产措施，将粮食生产任务按季节分品种落实到户、到田，确保全面完

成上级下达我镇 2022 年度粮食播种面积年度生产目标（目标任务分解表附后）。

二、切实加强耕地保护利用。各村要树牢红线意识、底线意识,采取“长牙齿”的硬措施,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,全面推行耕地保护田长制,实行村级全覆盖的耕地保护网格化监管,坚决杜绝违法占用耕地和基本农田的行为。切实加强耕地用途管制,坚决遏制耕地“非农化”、防止耕地“非粮化”,严格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,耕地优先用于粮食生产,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,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。强化租赁农地监测监管,规模流转耕地不种粮的“非粮化”行为一律禁止。

三、落细落实惠农扶粮政策。大力扶持种粮大户、家庭农场、农民合作社等粮食生产主体,通过多种形式流转土地经营权发展土地适度规模经营。落实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、农机具购置补贴、粮食最低收购价、政策性农业保险、农业社会化服务补贴等强农惠农扶粮政策,确保种粮补贴及时全额发放到农民手中,稳定农民种粮收益预期。加大对粮食生产的金融扶持力度,大力推广“齐鲁富民贷”,切实提高小麦、玉米等粮食作物保障水平。

四、提升粮食生产抗灾能力。各村、各有关部门要因地制宜建立健全防灾减灾预案和应急响应制度,强化与气象局、防汛抗旱指挥部等联系,密切关注灾害性天气情况,提前发布预警信息,重点防范干旱、台风、洪涝、寒潮等自然灾害。要及时调配人员和机具,做好化肥、农药、种子等农业生产资料的调剂供应,落实补救措施,减少粮食因灾损失。

附件：2022 年敬仲镇各村粮食生产目标任务分解表

敬仲镇人民政府
2022 年 5 月 14 日

敬仲镇党政办公室

2022 年 5 月 14 日印发
